

臺東縣利嘉國民小學 接受捐贈辦理情形表  
109年度

項次	捐贈者或捐贈組織全銜	捐贈用途	受贈年月	受贈金額	受贈物資	收據編號	辦理情形	備註
1	原始部落山地美食	指定捐款- 108年度利嘉村校運動會	109.10	\$10,000		AC0039066		
2	極珍有限公司	指定捐款-發展學校特色經費	109.11	\$30,000		AC0039068		
3	彭武督	指定捐款-發展學校特色經費	109.11	\$20,000		AC0039069		
4	臺東縣卑南鄉民代表會	109年度利嘉村校運動會	109.11		卡洛兔毛巾2打 (900元)	AC0039070		
5	臺東縣議會	109年度利嘉村校運動會	109.11		黑松純水5箱 (495元)	AC0039071		
6	曾宇謙	指定捐款- 曾宇謙梅之宴音樂會音響舞台	109.11	\$100,000		AC0039072		
7	台東體中家長會 家長會陳玉萍 校長陳明志	指定捐款- 108年度利嘉村校運動會	109.11	\$1,000		AC0039073		
8	賴秀珍	指定捐款- 108年度利嘉村校運動會	109.11	\$2,000		AC0039074		
9								
10								
11								
12								
13								
14								
合計					\$163,000			

公開微信網址：

承辦人：

主任：

主計：

校長：

聯絡電話：

填表說明：

- 1 依「公益勸募條例」第5條第2項規定，各級政府機關(構)基於公益目的，無論係主動發起或被動接受捐贈，均應依同條例 第6條第1項及第2項規定開立收據、定期辦理公開徵信、依指定之用途使用，並於年度終了後2個月內，將辦理情形函報上級機關(本府教育處)備查。
- 2 依「公益勸募條例施行細則」第5條規定：「辦理公開徵信時，應刊登於所屬網站或發行之刊物；無網站及刊物者，應刊登於新聞紙或電子媒體。」又第6條規定：「辦理公開徵信時，至少每六個月應刊登捐贈人之基本資料及辦理情形。前項基本資料，包括捐贈者名稱或姓名、捐贈財物、捐贈年月及捐贈用途。」
- 3 依「各級學校扶助學生就學勸募條例」開立教育儲蓄戶之受贈款項請依該條例辦理，非屬本表填列範圍。
- 4 本表僅須填列實際接受捐贈年度之辦理情形。
- 5 本表倘不敷使用，請依實際狀況增加欄位或備註說明，惟請勿刪減欄位。